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举行记者会，国家卫生计生委主任李斌回答本报记者提问表示——

“健康中国”助力全面小康

本报记者 吴佳佳 郭子源

新闻发布厅

何时全面放开生育？“健康中国”如何推进？专利药群众用不起怎么办？……在8日举行的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记者会上，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李斌，副主任马晓伟、王培安就公众关注的一系列热点问题回答了中外记者提问。

3月8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举行记者会，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李斌，副主任马晓伟、王培安就热点问题回答了中外记者提问。右图为《经济日报》和中国经济网记者提问。 本报记者 李景录摄

全面放开生育“没有时间表”

“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后，截至目前，广东、上海、湖北等13个省份已经完成了地方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修订，多数省份将于3月底完成地方条例的修订工作。公众十分关注，国家何时会全面放开生育？

“全面放开生育‘没有时间表’。”李斌明确表示，中国是人口大国，2015年总人口已经达到13.75亿人，做决策要从基本国情出发。目前，中国人口众多、人口与资源环境相对紧张等国情没有根本变化，所以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还要长期坚持。“生育政策会根据每一个阶段人口发展趋势来进行科学研判，根据形势的变化，及时做出调整和完善。”李斌说。

多举措增加公共服务供给

“政府部门将通过增加公立幼儿园、鼓励以社区为依托兴办托儿所，包括鼓励女职工集中的单位恢复托儿所等多举措满足新增入托需求。”李斌表示，今年落实“全面两孩”政策，一项重要内容就是增加相关的基本公共服务，合理配置幼儿照料、学前教育和中小学教育等公共服务资源，满足公共服务需求。

她介绍，目前教育部门已经做出安排，要大力增加公立幼儿园，同时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导和鼓励社会力量举办普惠性幼儿园。各地也要推进三岁以下婴幼儿托幼机构的建设。

李斌说，今年还将加强月嫂、婴幼儿看护人员的培训，增加社会这方面人力的供给，推动在机场、车站等公共场所设置母婴室，方便妈妈们母乳喂养。“家庭是孩子的第一学校，家长就是第一位老师，我们要多开展这方面的培训，要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信息和服务，促进儿童的全面发展。”李斌说。

编制“健康中国”规划纲要

在回答本报记者如何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相关问题时，李斌表示，国家层面正在积极推进“健康中国”建设规划纲要的编制，同时也在进行“十三五”时期卫生与健康规划和深化医改规划的编制，通过“一纲要两规划”的编制为统筹解决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民的健康问题做出制度性的安排。

李斌指出，推进“健康中国”的建设，将着力完成六大任务：一是提供覆盖全民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加强重大疾病的防治。二是健全优质、高效、整合型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努力为居民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健康管理和服务。三是健全医疗保障体系，完善药品供应保障机制。四是要建设健康的社会环境。要从大健康、大卫生的角度，建设一个健康的社会环境。五是发展健康产业。六是要培育自主自律的健康行为，提高居民的健康素养，把健康的“金钥匙”交给群众，放到全体人民自己手里。

“国家谈判”为专利药降价

针对“如何解决专利药、进口药价格昂贵，群众用不起药”的问题，李斌说，正在采取“国家谈判”等措施力争降低专利药、进口药价格。目前，已经选取了5个左右涉及癌症治疗及重大疾病治疗的药品作为谈判试点，试点药品都是价格比较贵的专利药、进口药。通过谈判，药价降幅可达50%以上。

马晓伟介绍，专利药品谈判一旦取得成功，则考虑将其纳入相关药品报销目录，使药价得到降低。在全国推行大病保险之后，要对20多种疾病进一步给予补偿。在进行药品谈判的同时，国家卫计委也注意在国内进行药品研发，使“仿制药”国产化。“同时，我们对仿制药进行效果‘一次性评价’，考虑向一些特殊药品开放绿色通道，实行快速进口等措施。”马晓伟说。

目前不会取消社会抚养费

对于社会关注的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后社会抚养费的去留问题，王培安说，落实“全面两孩”政策的前提是继续坚持计划生育国策，继续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就要继续实行社会抚养费的征收。

王培安表示，今年1月1日之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生育第二个子女的，已经依法处理完成的，应当维持处理的决定；尚未处理或处理不到位的，由各省份结合实际依法依规、妥善处理。已经修订地方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省份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对社会抚养费的征收管理制度已做出了一些修改完善。

更多精彩内容，请扫二维码

海外看中国

近日，海外舆论持续关注中国两会，以此把握中国经济发展方向。海外舆论认为，中国经济当前正面临经济结构改革和经济增长的平衡问题，通过深化改革不断实现跃升的中国经济将继续为世界经济注入新动能。

法国巴黎政治学院经济学教授马修表示，中国经济新常态是中国政府基于本国乃至全球经济总体态势作出的重要判断，这一结论有效地消除了外界的疑虑。此次两会上，中国政府依然保持了这一求真务实的态度，将中国经济增长预期设定在了合理区间，给予市场更多的信心。

《华尔街日报》的报道说，中国今年将着重稳增长，并避免债务过快膨胀。报道认为，在向经济注入大量资金的情况下，中国政府正试图避免出现债务增长过快或资产泡沫问题。

巴基斯坦《商业纪实报》刊文指出，“十三五”规划纲要草案提出到2020年能源消费控制在50亿吨标准煤，这是中国首次为能源消费设置上限，体现了中国在提高工业效率、治理环境污染、减少温室气体排放问题上的坚定决心。

新加坡知名研究机构隆道研究院总裁许振义在接受《经济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自1995年以来，中国政府首次把年度经济增长目标以区间设定。这说明中国经济当前正在面临经济结构改革和经济增长的平衡问题。此外，外界普遍关注的供给侧改革在此次政府工作报告中得到较好诠释，供给侧改革对中国经济未来发展至关重要。

沙特发行量最大的英文报纸《阿拉伯新闻》的报道认为，中国经济不会出现“硬着陆”，也没有拖累世界经济。中国需要妥善处理来自国内和国际的挑战，需要在国有企业改革、投资、促进就业等方面作出更多的努力。沙特《利雅得报》资深记者艾伊曼·哈马德表示，沙特媒体及民众特别关注“一带一路”等有关产能合作的话题，沙特作为陆上和海上丝绸之路的交会点和国际产能合作的重要地区，期待更多中国企业参与推动沙特经济转型升级。

印尼《雅加达环球报》刊文指出，中国经济未来5年平均增速设定为6.5%，表明中国决策者已经注意到国有企业的低效率和产能过剩等一系列问题，正积极推进以“经济结构改革、金融市场改革、对外经济关系改革”为重点的“经济再平衡”。印尼主流舆论期待，在这个“再平衡”过程中，外资能进入更多领域以及在项目批准、融资、税收方面获得与中国国企同等待遇。

文/本报记者 陈博 张伟 梁桐 刘威 宋博奇 田原

农业银行出实招助力小微企业创新创业

刚刚过去的2015年，被许多人称为“双创”元年，“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无疑是一年当中最热的词汇。创新、创业对于经济持续发展、产业转型升级、扩大就业和改善民生具有重要意义，是发展之源、富民之道和强国之策。国家前瞻性地做出了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大部署，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支持创新、鼓励创业的重磅政策。虽然“双创”并非小微企业专利，但毫无疑问，作为经济基本细胞的、数以千万计的小微企业是“双创”最重要的力量之一。2015年，农业银行也将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发展作为支持小微企业的重要着力点，出台了一系列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举措，努力发挥金融在支持创新创业中的关键性作用。

出台专项政策，助力小微企业创新创业

2015年，农业银行制定出台了《关于支持众创空间发展 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意见》、《关于贯彻落实创新发展理念 加快发展科技金融业务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支持众创空间以及科技型、创新型和创业型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重点支持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传统创新创业平台以及创客空间、创业咖啡、创新工场等新型众创空间；落实国家“互联网+”行动计划，支持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相关行业小微企业；重点支持纳入国家和省级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基金、科技转化引导基金、中小企业创新支持基金、风险补偿基金扶持对象，进入政府采购创新产业和服务名单，以及获得天使投资、私募股权投资（PE）、风险投资（VC）等机构意向投资的科技型小微企业。

推广科技支行，提高科技金融服务能力

农业银行在创新创业活跃、金融生态良好、国家重点发展的地区，不断推进科技支行建设，并以科技支行为载体，推出“六专”（专门服务对象、专业团队、专属产品、专门流程、专项补偿、专项考核）科技金融服务模式，与政府部门和财政引导基金合作，将政府风险补偿基金、财政直补资金、政策性担保公司担保作为合格的担保方式，提高科技支行风险抵御能力，降低业务运作成本。目前农行已在江苏、浙江等10家分行建立了近50家科技支行，贷款余额超过200亿元。

研发特色产品，满足创新创业需求

2015年，农业银行围绕科技型、创新型和创业型小微企业“轻资产、高成长、高风险”的特点，研发推出了“科创贷”产品，创新采用股权质押、专利权质押、保证保险等多种担保方式。农业银行还针对不同区域经济特点，在江苏、浙江、上海张江科技园等地区推出了“科贷通”、“金科通”、“瞪羚贷”等一系列特色小微企业科技金融产品。推广“信贷工厂”模式，针对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北京中关村科技园等区域科技型小微企业客户群特点，设计表格式的批量调查与审批模板，简化申请资料，缩短业务流程，有效提升金融服务效率。

在农村地区，农业银行大力推广农户小额贷款、农村生产经营贷款等产品，还专门推出了专业大户（家庭农场）贷款、农民专业合作社贷款等信贷产品，满足农民创业需求。各分支机构因地制宜推出了返乡农民工创业贷款、妇女创业贷款、大学生创业贷款等特色产品，进一步扩大服务覆盖面，满足大众创业需求。

创新服务模式，提升金融服务能力

农业银行积极引入政府增信模式，依托政策性担保公司、政府风险补偿基金、保险公司和财政直补资金等政府增信机制，不断创新“银行+政府推荐+财政贴息”、“银行+产业引导基金”、“银行+创投基金”等融资模式，提高科技金融业务风险抵补能力，破解科技型小微企业融资难题。不断加强与政府部门、创业风险投资机构、担保公司、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业孵化园区的合作，整合PE、VC、租赁、信托、担保等各方资源，共同为科技型小微企业提供“融资+租赁”、“融资+保险”、上市发债、财务顾问、财富管理等综合金融服务。研究嵌入互联网众创、众包、众扶、众筹平台，利用大数据手段改进科技型小微企业客户信用评估方式，创建一套适用于平台科技小微企业线上申请、评级、审批和贷后管理的在线融资模式，同时提供支付、结算、理财等一揽子在线金融服务。

2015年，农业银行针对北京中关村科技园区小微企业特点推出了“中关村海帆企业专属服务方案”，“海帆计划”是由中关村海淀园管委会制定的针对核心区中小微企业的政府扶持政策，目前，农业银行已成为海帆计划重点合作银行。农业银行还携手“新三板”共同加大对初创企业的金融服务力度，2014年，农业银行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俗称“新三板”）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新三板”挂牌和拟挂牌的初创企业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并积极推动符合条件的创新创业企业到“新三板”挂牌。2015年，农业银行与约600家“新三板”挂牌和拟挂牌小微企业建立起了信贷合作关系，累计向近400户小微企业发放贷款300多亿元。

实施服务优惠，减轻小微企业融资负担

农业银行对优质创新创业企业，适用相对优惠的利率定价条件。不断加大对创新型和创业型小微企业收费减免力度，目前已停止收取除银团贷款以外的与贷款相关涉企服务费用，切实减轻小微企业融资成本。2015年，农业银行进一步组织开展以服务收费为重点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政策落实情况自查，督导分行对违规问题进行整改，确保收费减免真正惠及小微企业。为每家创新创业企业提供一个免费账户，免收年费和小额账户管理费。在有条件的地区推行资产内部评估，减少创新创业企业在抵（质）押资产评估、固定资产项目评估方面的评估费用支出；向创新创业企业优先推荐担保费率较低、担保能力较强的政策性担保公司与科技融资担保公司。 （文/姜浩）

·广告